

翁牛特旗新府奶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氧化塘、牛床垫料再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LX2024ZB010)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赤峰市, 翁牛特旗

一、招标条件

本翁牛特旗新府奶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氧化塘、牛床垫料再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46 万元, 招标人为内蒙古维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氧化塘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包括好氧部分(好氧堆肥膜材、曝气风机、曝气管道、电加热器、好氧发酵菌剂)、厌氧部分(一级氧化塘底膜、二级氧化塘底膜、三级氧化塘底膜、一级氧化塘顶膜、二级氧化塘顶膜、二级氧化塘顶膜、氧化塘周边护栏、PE 管材、进水管阀门、电磁流量计、自吸干式泵、潜污泵、沼气火炬、化学脱硫罐、凝水器、液位计、电气自控设备)等,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翁牛特旗新府奶牛养殖基地氧化塘、牛床垫料再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翁牛特旗新府奶牛养殖基地氧化塘、牛床垫料再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的生产厂家或代理商(代理商需同时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有效唯一授权书),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提供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违法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3 投标法定代表人作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都不得在同一标段中同时投标; 3.4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 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3.5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业绩与信誉等资料均是真实有效的, 无虚假内容, 一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自愿接受相应处罚;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11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4.2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邮箱领取。确认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在上述期间内，需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发送至 1689341941@qq.com，由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登记，投标人应在发送资料后致电核实是否收到。资料齐全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公开招标的招标文件发送至投标人邮箱。超过确认参与截止时间再递交的材料，不予接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赤峰市松山区中昊大厦 A 座 4 楼（蒙东云招采全流程电子服务平台）B02（开标一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赤峰市松山区中昊大厦 A 座 4 楼（蒙东云招采全流程电子服务平台）B02（开标一室）

七、其他

项目编号：LX2024ZB010

1、招标条件

翁牛特旗新府奶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氧化塘、牛床垫料再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维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氧化塘、牛床垫料再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翁牛特旗新府奶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氧化塘、牛床垫料再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2.2 招标范围：氧化塘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包括好氧部分（好氧堆肥膜材、曝气风机、曝气管道、电加热器、好氧发酵菌剂）、厌氧部分（一级氧化塘底膜、二级氧化塘底膜、三级氧化塘底膜、一级氧化塘顶膜、二级氧化塘顶膜、二级氧化塘顶膜、氧化塘周边护栏、PE 管材、进水管阀门、电磁流量计、自吸干式泵、潜污泵、沼气火炬、化学脱硫罐、凝水器、液位计、电气自控设备）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3 交货地点：赤峰市翁牛特旗新府奶牛养殖基地。

2.4 交货期限：以甲方通知供货时间为准。

2.5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及相应行业合格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的生产厂家或代理商（代理商需同时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有效的唯一授权书），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提供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违法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3 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标段中同时投标；

3.4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5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业绩与信誉等资料均是真实有效的，无虚假内容，一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自愿接受相应处罚；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4年03月06日至2024年03月11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邮箱领取。确认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在上述期间内，需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发送至1689341941@qq.com，由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登记，投标人应在发送资料后致电核实是否收到。资料齐全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公开招标的招标文件发送至投标人邮箱。超过确认参与截止时间再递交的材料，不予接收。

（1）企业营业执照（代理商需同时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有效的唯一授权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提供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如法人亲自领取招标文件请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

（2）A4纸打印的单位联系方式信息，包括投标单位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座机及手机号）、传真及邮箱等信息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3 招标文件费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注 投标人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应确保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拒绝受理非授权委托人等其他人员购买招标文件及办理相关事宜。如对招标公告内容有疑问或质疑请与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联系。



注 投标人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应确保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拒绝受理非授权委托人等其他人员购买招标文件及办理相关事宜。如对招标公告内容有疑问或质疑请与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联系。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6 日 9 时 00 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赤峰市松山区中昊大厦 A 座 4 楼（蒙东云招采全流程电子服务平台）B02（开标一室）

5.3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维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赤峰市新城区八家组团临潢大街以南支六路以东天宇大厦

联系人：宋爱国

电话：18648193787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朗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洪兴置业大厦 A 座 1503 室

联系人：刘国艳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维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赤峰市新城区八家组团临潢大街以南支六路以东天宇大厦

联 系 人：宋爱国

电 话：1864819378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朗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洪兴置业大厦 A 座 1503 室

联 系 人： 刘国艳

电 话： 16528907870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国艳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